

【數位人文技術與應用學分學程】修習科目一覽表

〔 109 學年度起核准修讀學生適用 〕

科目名稱	開課單位	修別	期數	學分	開課狀態		備註
					單獨開班	隨班附讀	
程式設計	圖檔所	選		3		√	基礎課程
數位人文研究導論	宗教所	選		3		√	基礎課程
資訊組織	圖檔所	選		3		√	基礎課程
數位多媒體典藏應用	圖檔所	選		3		√	技術課程
檔案數位記憶專題	圖檔所	選		3		√	技術課程
資料探勘技術與數位人文應用	圖檔所	選		3		√	技術課程
智慧機器人設計與應用	資管系	選		3		√	技術課程
數位圖書館與智慧服務研究	圖檔所	選		3		√	技術課程
數位出版與學術傳播	圖檔所	選		3		√	應用課程
科技創新與專利資訊	圖檔所	選		3		√	應用課程
數位策展與研究展示	圖檔所	選		3		√	應用課程
檔案數位化專題	圖檔所	選		3		√	應用課程
檔案數位化與史學應用	圖檔所	選		3		√	應用課程
網路資訊檢索研究	圖檔所	選		3		√	應用課程
資訊行為與使用研究	圖檔所	選		3		√	應用課程
必修學分數： <u> 0 </u> 學分 選修學分數： <u> 15 </u> 學分	應修總學分： <u> 15 </u> 學分						
修課規定：							
1. 本學程分為基礎課程、技術課程與應用課程。							
2. 學程學生至少需修習 15 學分(「檔案數位化專題」、「檔案數位化與史學應用」二門課僅能擇一計入)且成績及格，即可取得學程結業證明書。							
3. 本科目表經 111 年 12 月 20 日學分學程委員會修訂通過，可追溯至 109 學年度核准修讀學生適用。							